

东南大学		
年度 2018	机构 1102	件号
盒号	页数	保管期限

中共东南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校党组〔2018〕29号

关于选树东南大学 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示范点的通知

各党工委，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为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提升党员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现就选树东南大学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示范点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内容

按照时代特色鲜明、示范作用突出、教育成效显著、党员群众认可的要求，在全校基层党组织中选树一批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示范点，为基层党支部开展工作提供可学易学的现实样本。

党支部书记工作室是由党建工作经验丰富、学习教育成效显著、示范带动作用突出的支部书记领衔打造的工作模式，是优秀党支部书记输出工作经验、提供方法指导的孵化器。

二、具体条件

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示范点评定的具体条件为：（1）书记思想政治素质强、开展党务工作能力强，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学在前、做在先，紧贴基层实际创造性开展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实绩显著。（2）工作机制好，“三会一课”等基本制度落实到位，工作载体实、形式活、效果好，组织生活吸引力强，形成典型工作方法和特色工作品牌。（3）作用发挥好，支部党员宗旨意识强，立足岗位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稳步推进中心工作。（4）群众反映好，党群干群关系和谐融洽，群众满意度高。（5）有相对固定的活动场所，党员学习教育氛围浓厚。

三、组织实施

各基层党组织要根据通知要求，积极开展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创建工作，在此基础上，各单位至少遴选1个申报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示范点。请于11月20日前登录组织工作信息系统完成申报，并将纸质版盖章后报党委组织部。

在各基层党组织申报基础上，党委组织部将组织专家进行现场察看、实地调研、集中评选，择优确定东南大学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示范点，供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借鉴。

各基层党组织要高度重视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示范点的遴选、

申报和建设工作的，要为工作室建设提供必要的配套经费、活动场地、人力物力等支持。要依托党支部书记工作室，深入开展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从而不断推动基层党支部建设。

附件：东南大学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示范点申报表

东南大学党委组织部

2018年11月2日

(主动公开)

附件

东南大学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示范点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申报点名称	党支部名称+“书记工作室”			
党支部书记 基本情况	姓 名		出生年月	
	职 称		党政职务	
	入党时间		任支部书记时间	
推荐理由				
党支部及书记 曾获荣誉				
情况介绍 (可附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党支部基本情况 包括支部设置、队伍构成、工作室建设等。2. 工作开展情况 包括组织生活、党日活动等。3. 取得成绩 包括近3年在党建工作和学术工作等方面取得的成果和奖励，以及工作室负责人在推进党的建设和学科建设等方面做出的重大贡献等。4. 形成的典型工作方法或成功工作经验。			

此页为空

抄送:

东南大学党委组织部

2018年11月2日 印发
